

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以现场会议的方式于2020年8月26日在福州市金山大道618号橘园洲工业园星网锐捷科技园22#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旭晖女士召集并主持。应到监事三人，实到监事三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详见2020年8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公告，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摘要详见2020年8月28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署的第五届第十一次监事会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0年8月26日